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9 名，实际出席的董事 9 名。出席会议的董事以传真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对会议议案进行了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其中：议案 8、9、10 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仅独立董事表决）：

1、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4、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5、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6、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390,812,40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097 元（含税）进行分配，共计分配利润 2,319.09 万元。独立董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7、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有关规定的要求，本着客观、公正、公平的原则，对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估，编制了《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报告全文及独立董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8、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019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额 504,100 万元，实际发生额 446,419 万元。预计 2020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 474,25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临 2020-010 号），独立董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9、关于公司为间接控股股东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为保证生产经营正常开展，公司在郑州交通银行办理 4 亿元续贷业务，此次续贷业务由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河南能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根据河南能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要求，公司需为该担保提供反担保，公司拟将持有的义煤集团宜阳义络煤业有限责任公司、洛阳义安矿业有限公司股权进行质押，为河南能源提供反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间接控股股东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20-011 号）。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0、关于产能置换指标转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推进杨村煤矿产能指标转让工作，尽快回笼资金，同意公司将该产能置换指标转让给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河南能源化工集团有限公

司，由其统一对外转让。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产能置换指标转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20-012 号）。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1、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对孟津煤矿公司债权中的 5 亿元转为对其长期股权投资，用于补足孟津煤矿公司资本金。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临 2020-013 号）。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2、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临 2020-014 号）。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3、关于续聘公司法律顾问的议案

同意续聘河南金学苑律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法律顾问，聘期一年。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4、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临 2020-015 号）。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5、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临 2020-016 号）。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6、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融资方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审议 2020 年年度报告的董事会召开前（预计为 2021 年 4 月 30 日前），对外融资 58.7 亿元。如果在本融资计划实施中，单项融资金额超过 5 亿元，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一条的规定，将另行提请股东大会批准。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7、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正文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正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以上第 1、4—9、12、15 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